

中国历代战争纪实丛书

# 清廓天下

(一)



张丽◎著

海南出版社

中国历代战争纪实丛书

清廓天下

(一)

张丽

著

海南出版社

## 目 录

第一章 攻克抚顺城，拉开萨尔浒之战的帷幕	(1)
第二章 萨尔浒之战，决定了明、清二代的国运	(17)
第三章 诸战皆失利，父子伟业实难竟	(40)
第四章 李自成攻破北京，崇祯帝自缢煤山	(57)
第五章 吴三桂借兵夺姬，清军不耗一矢定鼎燕京	(66)
第六章 举反清复明旗，第一个南明政权建都南京	(84)
第七章 弘光帝仓皇出逃，多铎占领南京城	(103)
第八章 刘良佐追拿弘光，多铎乘胜平定江南各县	(119)
第九章 隆武帝福州即位，郑成功投身复明大业	(136)

第十章 清军挥师攻闽，郑芝龙拥兵不动暗通敌	(149)
第十一章 郑芝龙降清，郑成功弃文救国打游击	(162)
第十二章 整军经武，郑成功叱咤漳厦战场	(179)
第十三章 南京战役，郑成功惨败退师金厦	(201)
第十四章 收复台湾，结束了荷兰人 38 年的统治	(218)
第十五章 下诏撤藩，吴三桂起兵谋反取江南	(234)
第十六章 率兵平叛，常胜将军图海平凉一战失利	(251)
第十七章 历时八年，清朝遂平“三藩之乱”	(266)
第十八章 率师亲征，康熙帝平定准噶尔叛乱	(283)
第十九章 雍正在位十四年，清军打了一场没有输赢的仗	(293)
第二十章 练精兵劲卒，乾隆帝初平准噶尔部	(305)
第二十一章 三次平叛，准噶尔割据势力终于结束	(320)
第二十二章 历时五年，清朝平准、平回战争大功告成	(339)
第二十三章 翻越世界屋脊，大将福康安征讨廓尔喀	

	.....	(355)
第二十四章	征服苗地，乾隆痛失爱将福康安	(369)
第二十五章	数路出击，嘉庆帝用兵剿击白莲教	(378)
第二十六章	劳师数年，各路领兵合力获全胜	(386)
后记	.....	(397)

# 第一章

## 攻克抚顺城，拉开 萨尔浒之战的帷幕

1618年。正月。

金国都兴京大殿上下文武官员奔走相告：“英明皇帝要起兵伐明啦！”一个神奇的传说，也在举国上下沸扬。人们说，大年刚过，一日拂晓，英明皇帝忽见天边金光遮月，甚是奇特壮观，骤生奇想：那金光如此兴旺，竟然吞噬掉了惨淡的明月！金灭明——好哇！天意已决，今岁必伐明矣！

四月十六日，皇帝果真亲自披挂，召集大军，浩浩荡荡开往古勒。入夜，金军在那里扎营。刚安顿下来，号令又响起，马步八旗兵丁，密密层层聚集于帐外旷场上。此时，只见帐帷掀处，大踏步走出皇上努尔哈赤。英明皇全身戎装，目光炯炯如电，威猛已极，腰挺背直，简直是如虎如狮，气势慑人。他在将士们中间稳稳站定，挥手命人摆上香案，接着带领贝勒大臣文武百官一齐跪地，行起三跪九叩首的大礼。

礼毕，随营参赞的军师范文程跨前几步，高声宣布“七恨告文”。范先生嗓音虽不及努尔哈赤声如宏钟，却也带着七分的威严，不能不令将士们肃然起敬。

“我之祖父，未曾损明边一草寸土。明无端起衅边陲，害我祖父，恨一也。

“明虽起衅，我尚修好，设碑勒誓：凡满汉人等，毋越疆围；

敢有越者，见即诛之。见而故纵，殃及纵者。詔明复渝誓言，逞兵越界，卫助叶赫，恨二也。

“明人于明河以南，江岸以北，每岁窃逾疆场，肆其攘夺。我遵誓行诛，明负前盟，责我擅杀，拘我广宁使臣纲古里方吉纳，胁取十人，杀之边境，恨三也。

“明越境以兵助叶赫，伴我已聘之女改适蒙古，恨四也。

“柴河三岔，抚安三路，我累世分守疆土之众。耕田艺谷，明不容刈获，遣兵驱逐，恨五也。

“边外叶赫获罪于天，明乃偏信其言，特遣使臣遣书诟詈，肆行凌侮，恨六也。

“昔哈达助叶赫二次来侵，我自报之，天既授我哈达之人矣；明又党之，胁我还其国。已而哈达之人，数被叶赫侵略。夫列国之相征伐也，顺天心者胜而存，逆天意者败而亡。岂能使死于兵者更生，得其人者更还乎？天建大国之君，即为天下共主。何独构怨于我国也？初扈伦诸国，合兵侵我，天厌扈伦起衅，惟我是眷。今明助天谴之叶赫，抗天意，倒置是非，妄为判断，恨七也。”

这七大恨一宣布完，金军将士个个怒目喷火，热血奔涌。

“欺凌实甚，情所难堪，因此七大恨之故，是以征之！”

范军师这最后一句宣读，犹如重锤击石，全体将士迸发出一阵宏如雷鸣的呼声：万岁！万岁！万万岁！

仪式完毕，全体将士回到营帐中，兴奋尚未消退，睡意全无，大家聚在营帐里，守着噼叭作响的柴火堆，细心地擦拭刀枪箭戟。一些猎户出身的勇士们，则聚在一起或痛饮，或狂呼，一直闹到很晚才睡下。

子夜荧荧，灯昏欲蕊，帐外寒风瑟瑟。努尔哈赤慢慢踱出帐去，一任晚风吹拂滚烫的面庞。

漆黑中，四野帐幕罗列，战马成群，大军待命，戒备森严。帐

幕与帐幕间设了许多夜哨，弓上弦，刀出鞘，明盔亮甲，威武肃静。今夜最怕走露风声。队伍中不准一人离开，外面的探子也绝对不容许混进一个！待到明日出兵攻城，胜败关系到日后是否能实现自己统治天下的雄心大志！

努尔哈赤伫立在主帅帐外，凝神远方，遥想当年。

当他刚懂事时，就开始了参与本家族吞并其他原始部落的征战。从努尔哈赤上数几代，都是威震东北的建州女真族杰出的首领。一代又一代，他们以战争开疆拓土，为建邦立国出生入死。女真族多的是智勇兼备，善马蓄等射的强兵虎将，其势力与地盘在东北的白山黑水间日益兴盛。

努尔哈赤的祖父觉昌安，父亲塔克世，一世计谋过人，英勇无畏，却不想竟中了那图伦域的苏克素浒部头领尼堪外兰的奸计，双双死在乱刀之下。

努尔哈赤被仇恨所激，带领兵马浩浩荡荡杀奔抚顺关来，要找那个串通尼堪外兰杀死自己祖父、父亲的明朝命官李成梁算帐。被吓破了胆的李成梁，见兵临城下，不敢出城迎战，只吩咐士兵把紧城墙、关紧城门，不得出战。一连3日，明军像缩头乌龟，毫无动静，急得努尔哈赤咆哮不停。他虽然不读兵书，但久经战阵，称得上经历极富。眼前这晦势，倒令他迷惑不解。

正当他跨在马上狂呼大骂，声如虎啸，须发戟张的时候，城墙上却飞下一封用箭射过来的书信。意外的是，李成梁在信中承认误杀二祖的罪过，表示藤将二祖的尸体归还，并行大礼，还向皇帝为努尔哈赤请得了赏赐：敕书12道、马30匹，并承袭祖父觉昌安的都督官职。

努尔哈赤顿时怒火全消，大摇大摆地进城领尸、领赏、吃贺酒、谢皇恩。

回府后不久，努尔哈赤假命令手下到各部去征集了许多东珠、

人参、貂皮、熊掌、鹿茸等珍贵礼物，亲自献给明朝皇帝。皇帝一欢喜，便传圣旨下来，封努尔哈赤为龙虎将军。

25岁的努尔哈赤更加雄心勃勃，统一女真的心情更迫切。三年的浴血拼争，三年的东征西讨，努尔哈赤终于杀了最强敌尼堪外兰，报了杀父之仇。又是两年多的征战，努尔哈赤统一了除叶赫等少数部落以外的全部建州女真。

1616年，努尔哈赤的这支早先是一群不相统属的、乱糟糟的人马，经过数百次战争后，已经变成了一支组织严密，缓急管用的武装力量——八旗。仰仗这支强军，努尔哈赤在赫图阿拉正式建国称汗，国号大金。雄才大略的努尔哈赤不会仅满足于做个局处东北一隅的后金君主。

他要进军中原，做个统治全中国的皇帝。

帐帷撩开，轻轻走出军师范文程，打断了努尔哈赤的凝思。

“陛下回帐中安歇吧，小心外面风寒露冷。”范文程过来搀扶皇上。

努尔哈赤微笑着拍了一下范军师的肩膀，问道：“朕要你回答，明天一战，是胜是败，我心里没有底。”

这范文程是皇帝最迷信的人物，能掐会算神通广大。想当年努尔哈赤的军队捉住了这个面目清秀的汉人时，并未曾想他日后会有大用处。当时，努尔哈赤弄明白这个汉人是宋朝文正公仲淹之后，自幼熟读诗书，上解天文，下知地理，深明韬略，心中非常欢喜，一努尔哈赤爱才之心一如惜土之性，又听说这范文程受明皇冷落，怀才不遇，浪迹江湖，就认定要重用他了。范文程感激涕零，竭尽所能，辅助英明皇帝。

听到皇帝这样的问话，范文程稍加思索，答曰：“陛下明儿尽管调齐八旗人马，亲自摆驾出城。此征必获全胜！臣已察天象。大

吉。臣亦观阵势，大利！”

“好！你的话更使我自信！明天拂晓时分发兵。我定要拿下抚顺城！”

晨雾缭绕。一片城池恢宏中平添了几分如诗如画的美丽。  
抚顺城醒来了。

城门大开，一切都如同往常一样热热闹闹。狩猎者肩上扛着夜里的战利品，野兔、獐子、野猪等等，大摇大摆地进城来。稍加修饰打扮的大姑娘小媳妇带上自己亲手做的皮衣、皮帽子、毡靴之类的东西进城来卖，再换回她们喜爱的绸缎、丝线、银手镯什么的。老农人前后相跟，挑着金黄的玉米碴、宽厚亮丽的粉条等等农家作物，进城来汇入老婆婆们的鸡、鸭、猪、羊，吵吵嚷嚷的市场。要把戏的、占卦的、卖药的、戏班子，敲敲打打更添热闹……

抚顺城自古以来就是一座商城，老百姓都靠开市度活。

在城中最繁华的地带，有一座很大的府邸。高墙深院，大殿连接，每座天井都是泉石幽曲，亭榭雅致，建筑精巧，一看便知这里的每一尺土地上都掷了不少的黄金白银。

从第二道大殿的红木雕花门棱飘出一股上等檀香木的气息。家丁们都知道，此刻老爷一定是在欣赏他的宝刀。

老爷身穿淡黄色绸袍，端坐在朱漆的太师椅上，双膝托着一把稀世宝刀，旁边桌上一只香炉中燃着名贵檀香，一缕淡淡的烟雾袅袅上升，弥漫整个大厅。

再看老爷托着的刀吧。那可不是一把普通的刀。刀柄是象牙做的，还镶着黄金，晶莹耀目。刀锋更是奇亮，大概削铁如泥一般的锋利。刀鞘是罕见的鲨鱼皮制成的，通体镶嵌着黄金、宝石和细螺。

想起当年这把宝刀的来历，他的脸上浮现出灿烂的红光。他自幼习武，性喜谈兵，加上多年统兵打仗，练得一手好刀法，亦就酷爱各式各样的长刀短剑。正是“不惜千金买宝刀，貂裘换酒也堪豪”。他不爱金银，不爱珠宝，不爱美女，生活中只是少不了刀和酒。每天清晨傍晚，他都跑到荷花池旁，左手持酒豪饮，右手握刀狂舞。

朝中人人都知晓他酷爱宝刀。那年，皇宫送来赏赐物——象牙镶金宝刀。他双手捧刀跪倒在地，发誓说：“承蒙皇上厚爱，赐我宝刀一把。我李永芳对大明江山忠心不二，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从此李永芳视此宝刀如自己的生命。这把宝刀也抬高了他的身价，使他在文武百官中亦甚得志，骄横之气露于辞色。如今，李永芳率兵千余人，守在抚顺城里，倒也安宁。

他把宝刀细心地擦拭过之后，便挂回到墙上，回身走到大殿门口，立刻有兵丁搬过织锦缎的靠背椅，他稳稳端坐下来。

每天的早操练开始了。

院子空场上轮流操练。一忽儿身穿青衣的长缨队排成方队，出枪疾如风发，收枪干脆利落，犹如一道道闪电。一忽儿身穿白衣的大刀队跃进场地，先拉开架式舞了个整齐划一，然后便双刀对打，他们的刀法十分娴熟，真可谓刀刀险，刀刀狠，攻者凌厉，守者稳健。一忽儿又齐唰唰地排开弓箭手，个个红绸衣裤，背对阅兵台，朝几十米外的草靶嗖嗖发箭，转瞬间，那一排草靶个个负箭累累，数一数，都不多不少正好 10 支！真是箭无虚发……

李永芳喜溢眉梢。家丁搬过一张用钿螺、翡翠、玛瑙和汉玉镶嵌成一幅荷花图案的紫檀木茶几，上面一只玲珑剔透的碧玉杯。一个丫环走上前来。手捧酒壶，小心地往碧玉杯里斟满酒液。

一杯又一杯，李永芳这里玉液琼浆，甘之如饴；一个回合又

一个回合，兵士们那边虎虎生风，亦甚雄劲。李永芳越看心里越得意，手下养有这班精兵，还怕那些满鞑子杀来吗？李永芳对努尔哈赤的野心早有所闻，这些年来看着他东征西讨，大杀大掠，日益强盛，然野心没有满足的时候。近些日子城里传来消息，说那努尔哈赤很快就要带兵来夺城了。老百姓人心惶惶，怕买卖难做，赚不到银两不说，性命也是难保。“兵凶战危，古有明训。一有征战之事，不免生灵涂炭。”人心怎能不乱呢？

李永芳始终鄙视努尔哈赤其人。这个当初只是个部落酋长的粗人，施展讨好的本事，讨封为龙虎将军。却有负皇恩，不好好为明朝守边，竟然掠夺成性，吞并诸部。扩大势力，直至起兵叛乱！

同时，李永芳又对努尔哈赤多有畏惧之心。别看这满鞑子不读兵书，却很会用兵，有计谋，励士兵，善察敌情，指挥果断，故常能以寡击众。这努尔哈赤，仪表雄伟，志气阔大，发声如钟，睹记不忘，延揽大度，颇有威望。再加上他临阵神勇，爱才惜士，年仅25岁即开始率军征战，更深受将士敬重。当年在一次混战中，他被射中一箭，拔箭反射，立即取了敌手的性命。这一经历使他在军中更具神威。在他的统领下，金兵的兵力已甚雄厚，而李永芳自己属下可战之士不过千余，兵力尚嫌不足，如若金兵攻城，真得以死相拚。

唯一使他能够自慰的是。自己这些年严格治军，坚甲铁骑，部伍严整，手下不乏强兵悍将，兵不在多，在于精嘛。虽说努尔哈赤随时可能闯入，但他们毕竟是远道奔袭，人困马乏，故战斗力会大减。到时候，重赏众将士，他们定会奋勇杀敌，一战而竟全功……

一声大吼，眼前两袭张开的金黄色镶黑边丝绒斗篷上下翻飞，半随着“当当”的击剑声。跳跃、滚翻，迅疾异常，令人眼花缭

乱。李永芳放声大笑，这是他最得意的一对少男少女贴身护卫。那男孩清瘦机灵，出招得心应手，盘旋来去，丝毫不让半分。那女孩更是叫人佩服叫人喜欢。她长眉入鬓，秋水横波，银环束发，黄绫缠腕，清秀、美丽之中透着一股令人心颤的杀气。她紧咬玉齿，运剑如风，身轻如燕，进攻、防守，丝毫不落下风。两个人厮杀得难分难解，博得一阵阵喝彩声。

“好！石三！快攻！空当儿……”

“莲妹当心！”

“好剑法！好剑法！”

正当这边杀得热闹，一小卒慌慌张张闯了进来，连声呼喊：“不好啦！不好啦！那满鞑子兵已经朝城里杀来啦！”

众兵士大吃一惊，尽皆变色。

“慌什么？！”李永芳大喝一声：“立即紧闭城门，弓箭手全部列阵城墙之上，那些满人胆敢靠近，听我的口令发箭！”

李永芳从墙上摘下宝刀，披挂起来，率精兵强将奔往城门关。城门死死关闭住了，大街小巷尽是奔跑躲藏的人们，闹得尘土四起，鸡飞狗跳。

李永芳登上城墙，远远望去，大路上金兵密集如蚁，犹如大片乌云般涌来。得得马蹄声呐喊声混成一片，威猛之势，令人胆寒。

来势好快！真如狂风骤至。

马蹄声越来越近。金兵已经来到抚顺关。努尔哈赤的坐骑在最前方。他左手提缰，右手提着一支长矛，勇不可当。来到关前，他跳下战马，命令队伍散开，在关前摆起威严横阵，足足有百余米长。

而李永芳这边也早已在城墙布了精兵，个个弓箭在手，控弦待射，好一个居高临下的阵容。

努尔哈赤遣兵送劝降书给李永芳，叫他快快打开城门，金军可以留他一条性命；否则，待兵败城破之时，定取他全家的脑袋来。那李永芳根本不理睬。仗着抚顺关城墙坚厚，又有重兵把守，就让那些满人冲上来送死吧！他朝城下鄙笑一声，拂袖离去。

李永芳的不理不睬，气坏了努尔哈赤。他命令手下士兵狠命擂鼓，自己也冲着城墙大声叫骂不休。一天过去了，李永芳的队伍仍然紧闭城门，对于金兵的挑战不予理睬。城墙上的兵则是换了一批又一批，轮流警戒，一刻也不松懈。

努尔哈赤快要沉不住气了。军师范文程则凑近他的坐骑，悄悄地同他嘀咕了好一阵。努尔哈赤的眉头逐渐舒解开来，脸上浮现出会心的微笑。

看看已是一片城郊野泊的景色，夕阳西下暮霭渐起，人饥马乏的队伍困在山坡、草地、河沟处，努尔哈赤勒转马头，发声号令，策马沿来路疾速而回。后头紧跟着他的四旗兵八旗护军，一股旋风似地卷去。

抚顺城内。入夜，街边店铺都门窗紧闭，就连以往生意最兴隆的赌场、烟馆、妓院也关了门。大街上冷冷清清，四处一片沉寂。连着三天没有开城门了，城内也是气氛紧张，人们根本无法做生意了。

在李永芳的府上，却正摆着热闹的宴席。傍晚，城墙上的守兵报来消息，说努尔哈赤的队伍已经撤走了。府上人人振奋，李永芳便摆下宴席庆贺一番。

大殿中侍女穿红着绿，轻绸软缎，飘来飘去，端上丰盛的山珍海味。将士们紧张害怕几日，今宵一放松，闹腾得实在不像话。李永芳也不去管他们。自己的心情欢畅，何不与手下同乐呢？他吩咐管家叫来几位舞女给大家助兴。登时，大殿里乐声鼎沸，香

气袭人，10个姿色绝伦的姑娘轻摇玉体，珊珊作响，看得那些兵们凝神不动，一个个如同兵马俑。

李永芳前不久从南方弄来一位老太婆，给李家当厨子。这老厨娘做得一手甜美的南方小点心。这晚，她一高兴，就做了许多。丫环玉儿捧了一个精巧的建漆托盘，轻盈地跑上跑下，为李老爷呈上八色细点。那白瓷碟中盛的是松子糖，浅黄瓷碟中是小胡桃糕，紫色瓷碟中是核桃片，红花瓷碟中则是玫瑰糕。又呈上一个椭圆形的大花盘，里面摆着糖杏仁、绿豆糕、百合酥、桂花蜜饯、杨梅糕……都是色味俱佳，细巧异常。

“明天就给我开城门，关了几天市，老百姓人心不安。从明儿个起，一切恢复往日的样子，不要怕那个熊包努尔哈赤。他的兵再多，也休想拿下我的城。”李永芳吩咐手下人。他满面骄色，一手抓起几枚糖杏仁送到嘴里。

他的部下一听说可以开市了，个个高兴得手舞足蹈。有人高兴，开市后又可以任意到哪个饭庄去赊账大吃了；有人欢欣，开市后又可以任意到哪座妓院去嫖赌了……这一夜，李府热闹了大半夜，庆功酒醉倒了一大片有功将臣。

次日清晨，抚顺城门在鼓乐声中哗啦一声打开。从城外走来的风尘仆仆的商人、农人一望见城门开了，欢呼着、争先恐后地往里挤。从大路上来了一队很壮观的马帮，向着城门疾驰而来，风尘滚滚，蹄声盈耳，貂皮财物，满载相随。

马帮浩浩荡荡进了城。

紧接着，几辆挂着锦绣帷帘的马车，鼓乐喧天，一路风尘地赶来。这是一班在当地颇有些名气的戏班子。戏班子由一个姓马的大乐师一家三代人组成。这一大家族，老人个个睿智若苍松默默、安祥绵绵；女人个个温柔恬静似皎洁明月、光彩照人，小孩子个个机灵活泼似山间清泉，甜美纯真。这马家戏班子说、唱、做、

打，样样都有过硬之人，在抚顺一带名气最大。每年大小节气、热闹集市、大户人家的红白喜事，都少不了马家戏班子来撑台子。

马家戏班子一进城门，便吸引了众多看客，熙熙攘攘挤在车前车后往城中心涌去。把守城门的李永芳手下官兵起初想拦住马车检查，大概是发现了几张陌生面孔，但是人群把他们阻住，只好眼睁睁地看着马车队裹在人流中远去。

一阵锣鼓敲过，东北大戏开场。女主角秀儿踩着鼓点上场，边扭边唱，你看她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齿如瓠犀，螓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接着众丫头纷纷登场，真乃美女如云，朱颜绿萼一园好花！

台下人头攒动，喝彩声不断。一些在街上巡视的官兵也被吸引到戏台前边。精彩的大戏唱罢，接着是如火如荼的花枪表演，直看得人眼花缭乱。城门关闭了几日，街市冷清了几日，今日城门大开，仿佛比往常更热闹几分。

一连七八日，街市都如此热闹。

第九日中午，李永芳听各处来报，一切平安无事，便踱入前殿，点上香炉中的名贵檀香，在缕缕香雾中开始擦拭他的宝刀。他洋洋自得，正盘算着晚上到哪个备有水晶骰子、翡翠牌九、诸般镶金嵌玉的酒馆开心一番的时候，却不知大祸已经临头了。

守在城门的兵士们，突然听到一片震人心魄的喊杀人，疾风骤雨般的马蹄声由远至近，越来越恐怖，极目一望，只见金兵的马队飞奔而来。快疾之极，宛如一阵狂风，滚滚而至！这些身经百战、犷悍异常的满族旗兵，高举刀剑，在阳光下闪着道道寒光。

“快！关上城门！快随我守住城墙！”

守备王命印仓猝召集兵士抵紧城门。可是来势凶猛的金军已在墙外架起云梯，纷纷跃上城墙，大杀大砍，十分凌厉。金军的大批弓箭手也已登城，乱箭密如风雨。城墙各垛口处的守兵拚死

抵抗，混战中只听得刀剑撞击声、尖叫之声与盔甲碎裂之声响成一片。不到一刻钟的功夫，城墙上的守军先后浴血而死，尸体有的被扔下城墙，有的则鲜血淋淋地在高高的城墙上横着、挂着、卧着……惨不忍睹。

这时，城中也杀声四起。原来前几日那些进城做买卖的商人中混入不少满族兵，那马帮，那戏班子中也有不少金兵奸细，他们个个身怀绝技，勇不可挡。他们分散于城中、城南、城北、城东、城西，同李永芳的精兵展开了极其惨烈的街头巷战。

守将王命印到底是一个忠诚明廷、誓死如归的好汉。他四方脸孔冷如铁块，带着威严难犯的神气，运剑如风，率众在死胡同里寻找生路，以必胜决心向前冲，艰难杀开血路。

王命印刚杀出一条巷子，迎面遇见一个熊腰虎背，凛若天神的金兵将领。只见这凶煞煞的满汉子挥舞宝剑，疾如风发，刷刷几下，直刺王命印的前胸处。王命印一腔怒气，仗剑急挡，然后出手如电，剑把一抖，剑身一颤，反刺过去，剑尖抖动着刺向满汉子的双目。可悲那强汉骤遇高手，悚然一惊，不及躲闪，便被王命印刺中眉心，当即痛倒在地，哀嚎不止。王命印追过几步，又是一剑直捣他的心窝，他登时气绝。

王命印刚拔下剑，几个前几日随马帮进城隐匿下来的金兵从一座低矮房屋的窗口飞身而出，长矛数支将他紧紧包围，他挥剑应敌，对方死战不放。王命印心中焦燥，奋力强攻，在兵刃交击的缝隙中穿来插去，拚尽气力。拚杀无数回合，对方胜在人多枪多，年轻力壮，久战不衰。而王命印以寡击众，力不从心，暗生怯意，锋芒渐减，大不如前。

“哨啷”一声，王命印的剑被打掉，正当他就地一滚去捡长剑之时，一个金兵高举长矛从他后心刺来，矛头穿胸而过。王命印回过身来，仍想反扑，踉跄几步，跌倒在地，就此气绝，怒目仍